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5-067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上午9:00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婷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公司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取消监事会、监事。取消后，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此前由监事会依法行使的法定监督职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鉴于本次取消监事会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需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公司监事会正式取消，现任监事不再继续任职，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现场工作制度》同时予以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亦不再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应监管规则变化，落实公司治理结构优化方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现行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5 年第二次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提名郑路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鉴于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及监事，郑路荣女士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相关事项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监事职务亦将于该日起自动终止，并正式就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运作和决策程序，确保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和决策程序，保障董事会高效、规范地行使职权，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对现行《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运作，明确其职责权限，提高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总裁的行为，明确总裁的职责权限，保障公司

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进行，董事会同意对现行《总裁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总裁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行为，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完整，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会秘书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公司董事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原制度改为《董事薪酬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新制度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对现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同意对现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工作，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同意对现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5 年修订

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行为，加强财务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财务风险，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财务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本）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 日 14 时 30 分，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郑路荣，女，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州市自来水总公司董事会秘书，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福州市温泉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董事，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郑路荣女士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为证券市场禁入者，未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人选，最近三年亦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